

2024 年度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概况

一、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区信访大厅来访的登记、甄别、分流、接访及交办；
2. 负责驻区信访大厅窗口单位的日常考勤及管理考核；
3. 负责区信访大厅办公场所的管理和信访秩序的维护，联系公安部门，协助有关执法机关依法处置大厅非正常上访行为；
4. 负责区有关单位、市驻区有关单位领导到区信访大厅接待来访群众、协调信访事项等活动和会务的组织工作；
5. 负责国家、省、市、区信访局转送的信访事项的办理；
6. 负责协调指导各单位在信访信息系统规范化办理信访业务；
7. 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二、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为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不设置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2024 年度，我单位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独立核算机构数共 1 个。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1.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8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9.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1.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1.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81.22	总计	60	381.2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1.22	38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11	28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4.15	23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34.15	23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46.95	4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46.95	4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3	3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3	3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2	2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1	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0	5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0	5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80	34.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1.22	334.26	46.9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11	234.15	46.95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4.15	234.15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34.15	234.15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46.95	0.00	46.95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46.95	0.00	46.9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3	32.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3	32.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2	23.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1	8.9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0	59.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0	59.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80	34.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1.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81.11	281.1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03	32.0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98	8.9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10	59.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1.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1.22	381.22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81.22	总计	64	381.22	381.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1.22	334.26	46.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11	234.15	46.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4.15	234.15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34.15	234.15	0.00
20140	信访事务	46.95	0.00	46.95
2014004	信访业务	46.95	0.00	46.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3	32.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3	32.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2	23.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1	8.9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8	8.9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0	59.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0	59.1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0	24.3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80	34.8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0
30101	基本工资	41.80	30201	办公费	15.91
30102	津贴补贴	48.2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7.8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1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1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75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0.97		公用经费合计	23.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3.38	0.00	3.38	0.00	3.3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收入 381.2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1.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1.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5.73 万元，下降 47.6%，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员经费减少和诉求服务工作经费由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调至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本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支出 381.2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81.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34.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5.83 万元，下降 12.1%，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员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 46.9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9.91 万元，下降 86.5%，主要变动情况：诉求服务工作经历由中心调至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本级）。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8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1.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5.73 万元，下降 47.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经费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二是诉求服务工作经历由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调至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本级），导致项目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8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1.2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2.78 万元，下降 12.2%，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员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 万元的 8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76 万元，增长 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 万元的 8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76 万元，增长 2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 万元的 8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76 万元，增长 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

“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76 万元，主要是区信访服务中心公务用车燃油费及维修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3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3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该公务用车的燃油及日常维修维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无相关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日常公务活动。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46.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信访接访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24.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项目绩

效目标明确，绩效指标和目标值细化、量化，项目程序合规，项目效益良好，取得较好成效，评价等级为“优”。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1.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情况良好，整体支出绩效达到单位整体履职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信访办理工作经费、信访接访工作经费展开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434 万元，执行数 38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8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1. 购买广东省一体化信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是为了确保省一体化信访信息系统光明平台的安全、稳定、可靠地运行，力争使所运维的信息系统达到好用阶段，提高信息系统运行效率和减少系统运行故障，支持业务系统的高效平稳运行。实现全区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按期答复率 100%，全区信访件群众满意率、办理水平和质量继续保持在全市前列。2. 购买“云安访”信息平台服务，登记来访群众的诉求并将信息上传“云安访”信息平台，做到“来访必登”，群众诉求流程可跟踪查询等。3. 购买驻点心理咨询服务，建立以人为本、可理解，易接触的信访体系，引导群众正确地表达诉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的考核指标设定不够精准，在沟通和运营上不够细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提高项目目

标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加强对项目目标的可行性研究和论证，确保项目目标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

信访接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4.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云安访”信息平台登记来访群众反映的诉求并将信息上传“云安访”信息平台 2969 人次；驻点心理咨询服务共接待来访群众 813 批 2170 人次，提供心理咨询服务 10 次，开展心理咨询辅导 5 次，健教宣传 21 次，工作培训 2 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项目制定不够精细，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不够健全，评价指标不够科学、合理，评价方法不够灵活、多样，全面和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健全项目绩效评价体系，结合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科学设置评价指标，合理选择评价指标和方法，加强对评价结果的应用。

部门评价结果。基层单位无需开展部门评价工作，由主管部门以部门为主体统一开展。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